

外国文学名著丛书

红字

〔美〕纳撒尼尔·霍桑 著 贾宗谊 译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字/(美)霍桑(Hawthorne, N.)(著);贾宗谊译. —北京: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1998

(外国文学名著丛书)

ISBN 7-5302-0485-8

I. 红… II. ①霍…②贾…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08346 号

· 外国文学名著丛书 ·

红 字

HONG ZI

(美)纳撒尼尔·霍桑 著

贾宗谊 译

*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政编码:100011

北 京 出 版 社 总 发 行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北 京 宏 伟 胶 印 厂 印 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6.375 印张 144 000 字

1998 年 6 月第 1 版 199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7500

ISBN 7-5302-0485-8
I·491 定价:10.00 元



序

冯代

语言，作为表达人类思想的媒介，由于社会的进步、意识形态的改变，甚至因社会风尚的不同，各个时期都会有所不同。将写成文字的语言与口语相比，这种语言的变革更为突出。尤其在表达人类灵魂的文学语言中，变动与差异特别明显。

拿翻译成汉语的外国文学作品为例，最早有林纾，后来有周瘦鹃、苏曼殊的译文，从那时起至今已经百年之久。在我年轻的时候，《巴黎茶花女遗事》、《血海翻波录》等一系列外国译作从个性解放的意义上打动了我。外国文学新鲜的句式、细腻的心理刻画、结构上悬念的运用、叙述的快节奏等等，如旋风一般使我为之一震。这些外国名著所起到的作用绝非仅限于文学，曾使我对生命的意义有了新的理解。然而，毕竟我当年所读的译本使用的是那时的语言，拿给今天的年轻人看，也许已经有些晦涩难懂了。甚至再后来的五四式的初期白话文，与今日通用的文字也已迥然不同。加之外国文学翻译者所运用的书面语言，也会因各人出生地及运用文字的风格不同而各有差异。所以当去年春尽时，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的几位同志来向我征求出版一套重译外国文学名著丛书的意见，并要我写序时，我欣然同意。不过在答应的时候，我附了一个“但”字：



我要求出版社派熟谙外语的同志来做这项工作，或组织外力进行这些重译文字的审校工作。这不但可使重译本的质量得到保证，同时也不会因书稿质量问题而使我这个写序的人陷入严于责人而疏于律己的窘况，从而自打嘴巴。

我是个不拒绝重译的人。我以为如果严肃对待重译，则可以提高翻译的质量，以至最终出现“定本”也并非不可能。我认为一旦翻译质量得到保证，就可以杜绝当今有些不负责任的人造成的乱译、漏译等等破坏质量的现象发生，更不用提抄袭他人译作的问题了。同时也可使重译本得到读者的认可。如果这样，我们就可以使译本所用的语言符合当前的语言习惯，这样既可以承袭原来的汉语传统，同时还可以一改二三十年代那种硬译、死译的流弊，从而使当今更多的读者得以欣赏外国文学，这未始不是一件好事。

我很感谢编辑部的同人同意了我的要求。这样一件似乎很麻烦的事情，得到了共识和实施，这些文学作品因之得到重译的机会，质量得以提高，也许有一天会得到一些“定本”，这也不是非分之想。有人以为重译本太多了，会不会造成人力、物力的浪费，我想如果严把质量关，加之新读者的出现，这种“浪费”完全可以避免。中国出版物品种及数量的增加，吸引更多的人加入到读者的行列，这是好事而不是坏事。

我很感谢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的同志们，他们目光远大，以重译本去吸引更多的读者，从而提高中国人的文化水平，值得我们创作及翻译工作者欢欣鼓舞。

爰为序。

人物表

赫丝特·普林

——故事的主人公，罗杰·齐林沃斯的妻子。
一位善良而美丽的少妇

阿瑟·丁梅斯代尔

——一位年轻有为、造诣颇深的牧师，故事的
另一位主人公

罗杰·齐林沃斯

——医生，一个相貌丑陋、心灵卑劣的老学
究。赫丝特·普林的丈夫

小珍珠儿

——赫丝特·普林与丁梅斯代尔牧师的女儿。
一个生性活泼，桀骜不驯的小女孩儿

贝灵汉

——总督，当地的最高行政长官。一位年长的
英国绅士

约翰·威尔逊

——波士顿最年长的资深牧师

西宾斯太太

——贝灵汉总督的姐姐。一位经常在黑夜到森
林里游荡的“女巫”

目 录

1 牢门	(1)
2 市场	(3)
3 相识	(12)
4 会面	(21)
5 赫丝特做针线活儿	(28)
6 珍珠儿	(37)
7 总督大厅	(47)
8 小精灵与牧师	(54)
9 医生	(64)
10 医生和病人	(73)
11 内心世界	(83)
12 牧师夜游	(90)
13 赫丝特的另一面	(101)
14 赫丝特和医生	(109)
15 赫丝特和珍珠儿	(115)
16 林中漫步	(122)
17 教长和教民	(128)
18 阳光灿烂	(138)
19 溪边的孩子	(144)
20 迷惘困惑的牧师	(151)



21	新英格兰的节日·····	(161)
22	游行·····	(170)
23	红字显露·····	(180)
24	尾声·····	(189)
译后记·····		(195)

1

牢 门

一所用木头建造的庞大建筑物，大门是用厚厚的橡木制作的，上面钉满尖儿朝外的铁钉子。门前聚集着一群人，有男有女；男的留着胡子，身穿黯色衣服，头戴灰色尖顶帽；女人中，有的裹着头巾，有的什么也没有戴。

新殖民地的创建者们，不管他们当初对人类品德和幸福有怎样美妙的设想，总是忘不了在早期的实际需要中圈出一块处女地作为坟茔，再划出一块地皮修建监狱。根据这个惯例，可以万无一失地推断，波士顿的先民们在谷山附近建立了第一座监狱；大致就在同一个时期，他们在艾萨克·约翰逊^①的地段上以他的坟茔为中心划出了第一块坟场。后来，围绕约翰逊墓，在皇家教堂的旧址上逐渐形成了密密麻麻的墓群。可以肯定，在建立镇子十五年或二十年以后，那座木造监狱由于风吹日晒、年久失修，使它那狰狞的面容显得更加阴森可怖了。它那橡木大门上的铁钉锈迹斑斑，在新大陆算得上是最古老的东西了。像一切与犯罪联系在一起的事物一样，这个监狱似乎从来就没有过自己的青春年华。在这座丑陋的建筑物前面碾出了一道车辙，从牢门到街道之间有一块草地，杂草丛生，长着牛蒡、苕蓎、毒莠等不堪入目的野草。这些野草显然在这块土地

^① 艾萨克·约翰逊，波士顿最早的殖民者之一，于1630年抵达波士顿。——译注



上找到了共同的东西，因为这里早就生长出了文明社会的那株黑花——监狱。然而，在牢门的一侧，几乎就在门坎儿那里，一丛野玫瑰挺然玉立；在六月阳光的照射下，它那宝石般晶莹鲜艳的花朵显得分外妖娆。每当新囚犯踏进牢门，或者被判刑的罪犯走向断头台的时候，花儿都仿佛给他们献上一缕清香和温柔之美，以表示大自然的内心深处对他们仍存一丝怜悯和仁慈。

不知由于什么原因，这丛野玫瑰竟得以历经浩劫而永存。究竟它是在遮天蔽日的巨大松树和橡树被砍伐以后，在严峻的古老旷野中侥幸存活下来的呢，还是如确凿有据的传说所称，它是在圣安·哈奇森^①走进监狱时留下的足印下破土而出，对此我们无需费神去考证。不过，既然我们的故事要从那个不祥的牢门开始，而这丛玫瑰恰恰长在门坎儿处，那么我们不禁要摘一朵玫瑰花，献给读者。但愿在故事情节发展的过程中，它能象征道德的甜美；而在读完这篇讲述人性脆弱和悲哀的故事的阴暗结局时得到一点儿慰藉。

① 安·哈奇森（1591—1643），英国唯信仰论者女领袖，被驱逐出境，迁居罗得岛。——译注

2

市 场

大约两个世纪前，一个夏天的早晨，在“牢街”监狱前面的草地上，挤满了大群波士顿市民。他们的眼睛都紧紧盯着布满铁钉子的橡木大门。如果换成别的老百姓，或者推迟到新英格兰较后的历史阶段，那些留着胡子的善良人们的严峻冷酷的面部表情可能预示着即将发生某种可怕的事情；也许一个臭名昭著的罪犯将被处决，法庭对他的判决只不过是证实了公众舆论对他的裁决而已。然而，在早期严厉的清教徒统治时期，这样的推论可能有点武断。事实上，也许是一个懒惰的奴隶或者被父母扭送当局的忤逆之子将被拉出来鞭笞示众，也许是一个唯信仰论者、一个教友派信徒或其他异端教徒将被鞭挞出城，或者一个游手好闲的印第安游民由于喝了白人的烈性酒，在街头闹事而将被赶入密林深处，也可能是有一个像县长的遗孀、生性恶毒的西宾斯老太太那样的巫婆将被处以绞刑。不管属于哪一种情况，围观者的面部表情总是庄严肃穆的。这倒很符合他们的心理状态，因为他们几乎把宗教和法律视为一体，混淆不清；涉及公共纪律的最温和的举措和最严厉的行动都使他们敬畏。一个站在绞刑台上的罪犯从这些旁观者那里得到的同情是极其少的，他们是冷冰冰的。而那些如今只不过引起人们冷嘲热讽的轻微惩罚却也被赋予像死刑一样的严厉色彩。

在我们故事开始时的那个早晨，有一点值得注意的是，人群中有几个爱看热闹的妇女，不管发生什么样的惩罚，她们都

有浓厚的兴趣。那个年头不大讲究礼仪，穿着衬裙和撑裙的女人居然也出现在大庭广众之中，只要有可能，她们那肥胖的身躯便挤到离行刑处最近的人群中。在英国本土出生和成长起来的小媳妇大姑娘们，同六七代以后她们漂亮的后裔相比，不论在思想上，还是在体格上，都显得更加粗犷一些；因为通过代代遗传，母亲们把她们那比较娇嫩短暂的美丽容颜和苗条纤细的身材传给了后代，而她们那坚强性格则没有传下来。当时站在牢门附近的那些妇女们，同堪称女性代表的、颇有男子气概的伊丽莎白女王相距不到半个世纪。她们是那位女王的同胞，故土的牛肉和啤酒以及不那么精练的精神食粮被大量地吸收到她们的躯体和思想。因此，清晨明媚的阳光照射着的，是宽阔的肩膀、丰满的胸脯、红润的圆脸蛋。她们是在遥远的祖籍岛国长大成人的，迁居新英格兰^①后，尚未在这里的水土和气候条件下变得白皙和苗条起来。此外，这些家庭主妇大多数嗓门儿很大，语言粗鲁，其含义和音量放在今天是会使人瞠目结舌的。

“娘儿们，”一个满脸横肉的五十来岁的老太婆说，“我跟大家谈谈我的想法。如果让我们这些上了年纪的、在教会名声很好的老姐妹们来处置像赫丝特·普林这样的骚货，那该会为公众办件大好事。大家觉得怎么样？如果这个破鞋由我们五个姐们儿来审判，她能像那些可敬的官老爷们判决的那样轻轻滑过去吗？主啊，我才不相信呢！”

另一个女人说：“有人说，她的牧师丁梅斯代尔由于在他的教徒中出了这样的丑事，伤心极了。”

“那些官老爷都是崇敬上帝的人，可就是太心慈手软了，

① 新英格兰，美国东北部六州的总称。——译注

这是事实，”第三个已届暮年的老夫人说，“最起码，他们应该用滚烫的烙铁在赫丝特·普林的前额上打个印记。我敢说，这样才会使赫丝特太太有所顾忌。但他们要在她衣服的胸前贴个什么东西，那个不要脸的贱货才不在乎这个呢！瞧吧，她会用个胸针或别的什么异教徒装饰品遮住它，像过去一样依然大模大样招摇过市！”

“不过，”一个用手领着孩子的年轻媳妇语气比较温和地插嘴说，“她愿意对那标记怎么遮掩，就怎么遮掩吧，反正她的内心总是会痛苦的。”

“不管是在她衣服的胸前搞个标记，还是在她的前额打个烙印，我们谈这些干什么？”另一个女人叫嚷着，她在这些自封的法官中长得最丑，也最不留情面，“这个女人给我们大家都丢了脸，她应该死去。难道没有这样的法律？当然有啦，《圣经》里和法典上写得明明白白。要是法官们的太太小姐走邪路胡来，这些有法不依的官老爷们才真是自作自受呢！”

“我的主啊，婆娘们，”群众中的一个男子汉大声说，“女人除了害怕绞刑架之外，难道就没有其他德性了？别把话说绝了吧！瞧，别说话了！有人正在开牢门的锁，赫丝特太太就要出来了。”

牢门从里面一下子打开了，首先出现在灿烂阳光下的是一个黑影，那就是面目狰狞可怕的狱吏，他腰佩宝剑，手执权杖。此人是冷酷无情的清教徒法典的象征和代表，他负责对触犯刑律的人最终严格执法。他左手举着权杖，右手抓住一个年轻妇女的肩膀，拽着她往前走。到了门坎儿的时候，她一把推开狱吏，露出自尊和倔强的神态，径自踏进露天。她怀中抱着一个女婴，出生才三个来月。在强烈的白昼光线的照射下，婴儿眨眨眼睛，把小脸蛋转过去，避开耀眼的亮光；因为自从她



诞生以来，她一直生活在地牢或其他阴暗牢房的昏暗环境中。

当这位少妇，即婴儿的母亲，完全暴露在众人的睜睜目光之下时，她的第一个本能冲动似乎就是把婴儿紧紧贴近胸前。这与其说是出于母爱，不如说是为了遮盖缝在她衣服上的一个标记。不过，她马上就醒悟到，婴儿也是耻辱的产物，用一个耻辱标记掩盖另一个耻辱标记，实在太不高明了，于是，她索性把婴儿架在胳膊上，涨红着脸，带着高傲的笑容，用一种不甘受凌辱的目光，环视周围的市民和邻居熟人。在她衣服的胸前，用精美红布和金丝线，精巧地剪裁绣制了一个花体 A 字母。它制作别致，独出心裁，充满了丰富奇特的想像力；跟她那风流的年岁十分般配，真是她衣着的最恰当的装饰物；只是大大有悖于这个殖民地崇尚俭朴的规定。

这位少妇身材颀长，体态轻盈，落落大方。她一头浓密乌黑的秀发，在太阳照射下闪闪发光。她的面貌美丽端庄、妩媚动人，再加上那弯弯的柳叶眉和深邃的黑眼珠，更加摄人心魄。即便按照当时崇尚的雍容华贵的女性风范来衡量，她也属于贵妇人之列。她的风度体现在高贵典雅之中，而不是流于如今人们欣赏的那种纤细娇嫩的风骚。即使以当年的眼光来看，赫丝特·普林从来也没有像她步出监狱时那样更像一个贵妇人。以前认识她的人，原以为经过这样一场劫难，她会萎靡不振、黯然失色，没想到她依然光彩照人，竟把不幸和耻辱化作一轮光环，这怎能不使他们惊愕呢！不过，敏感的旁观者仍然可以从中觉察到隐隐的痛楚。她在监狱按照自己的想象为这个场合特制的服饰，以其奔放不羁、精巧别致的特点，表达了她的心态，即由于绝望而无所顾忌的心情。但是，吸引众人视线的，则是那个巧夺天工的、在她胸前闪闪发光的红字；它使赫丝特·普林判若两人，使那些原先对她非常熟悉的男男女女仿佛

是第一次见到她似的。这个红字的魔力使她超凡脱俗，自成一体。

“的确，她的针线活儿倒是蛮不错的，”一个看热闹的女人说，“这个不要脸的贱货居然用这个办法来炫耀自己，以前谁干过这种事呀！我说，姐妹们，这不是嘲笑我们那些尊贵的法官，把他们对她的惩罚全然不放在眼里吗？”

“依我看，”一个面部表情最严峻的老太太喃喃说，“最好把赫丝特太太那件华丽的衣服从她的秀美的肩膀上扒下来；至于她绣得很别致的那个红字嘛，用我患风湿病用的法兰绒布片换下来，倒更合适一点儿！”

“噢，安静点儿，街坊们，请安静点儿！”一个最年轻的女子低声说，“别让她听见！她绣的那个字，一针一线都扎进了她的心窝里。”

此时，板着面孔的狱吏用权杖示意。

“让让路，老乡们，看在国王的面上，让让路！”他大声喊着，“请让开一条通道。我向各位保证，我会把赫丝特太太安置在男女老少都可以看得见的地方，从现在到午后一点钟，让大家把她的漂亮衣服看个够。祝福主持正义的马萨诸塞州殖民地吧，在这里，一切不义之事都要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赫丝特太太，走吧，到市场上亮亮你的红字吧！”

看热闹的人群中立刻让出了一条通道。狱吏走在前面，赫丝特·普林紧随其后，走向惩罚她的地方。皱着眉头的男人和面露愠色的女人成群结队，散乱地跟在她后头。一群好奇的小学生跑在前面，他们并不了解眼前发生的事，只知道为此学校给他们放了半天假；他们不断地转过头来，望望她的面孔，瞧瞧她怀中眨着眼睛的婴儿和她胸前那个丢人的红字。那时，从牢门到市场并没有多远，然而在囚犯的心目中，则可能是一段



漫长的路程。尽管她昂首阔步，显得满不在乎，其实，在围观人群的众目睽睽之下，她每迈出一步，心都感到一阵绞痛，仿佛她的心肝被抛到了街上，任人践踏似的。幸而人性有一个奇妙而仁慈的特点：受苦受难的人在当时并不觉得有多么痛苦，倒是事后回想起来令人肝肠寸断。因此，赫丝特·普林几乎是平心静气地走完这段苦难的历程，来到了市场西端的刑台前。那个刑台就在波士顿最早的教堂的屋檐下，看上去好像是它的一个组成部分。

事实上，这座刑台只是整个惩罚机器的一部分；对两三代以后的人来说，它只不过是历史遗留下来的古迹而已。然而当年它却像法兰西恐怖党人的断头台一样，是一种劝善惩恶的有效工具。简单说来，那是一座颈枷示众平台，上面竖立的颈枷刚好紧紧卡住犯人的脖子，把犯人的头示众。这种用木头和铁条制成的刑具竭尽羞辱人格之能事。在我看来，不管人们犯有何等过失，再没有比这更违反人性的刑罚了，因为它不让犯人由于羞耻而掩盖自己的面孔，而这正是这种惩罚的用意所在。不过，像其他一些案子一样，对赫丝特·普林的判处只需她在平台罚站示众一段时间，而不必忍受木枷的扼颈囚首之苦，从而免于这一丑陋刑具的最凶恶的摧残。她很清楚自己应当扮演什么样的角色，便泰然自若地一步一步登上木梯，站到齐肩高的平台上，把自己暴露在周围众人的注视之下。

如果在这群清教徒中间有一个罗马天主教徒的话，他从这个衣着绚丽、神态端庄、抱着婴儿的秀美少妇身上，不禁会联想到众多的杰出画家竞相描绘的圣母形象，但这种联想只能产生于对比，因为洁白无瑕的圣母怀中的婴儿是以为世人赎罪为使命的。然而在赫丝特身上，人世最圣洁的品质却染上了罪孽深重的污点，结果导致世界由于这个少妇的美丽而变得更加黑

暗，由于她生下的婴儿而越发堕落。

如果社会尚未腐败透顶，那么，人们目睹这种罪恶和羞耻，总会为之震惊，甚或带几分恐惧，而不至于一笑置之。围观丢人现眼的赫丝特的群众尚未失去纯真质朴的天性。如果她被判处死刑的话，他们肯定会冷冰冰地看着她丧命，决不会为量刑太重而嘟哝。但他们也不会像另一种社会心态的人那样，冷酷无情地把目前这种示众场面当做谈笑资料传播。即使有人想把这件事当做笑料，但由于几位官府大人的出席而不得不克制自己，不敢放肆。总督、他的几位参事、一位法官、一位将军和镇上的一些牧师正在议事厅的阳台上，或坐或站，俯视刑台。有这样一些显要人物不失身份地亲临现场，足以说明判决是毫不含糊、一丝不苟的。因此，围观的群众也都异常严肃。上千双眼，目不转睛地望着她，死死盯住她的胸部。在如此沉重的压力下，那个可怜的罪犯尽一个女人最大的努力支撑着。这几乎是难以忍受的。她本来是容易冲动、感情脆弱的人，这时却变得坚强起来，横眉冷对公众的明枪暗箭及形形色色的侮辱。但是，在群众庄严肃穆的气氛中有一种更可怕的东西，所以她宁愿让人们带着冷嘲热讽的严峻面孔来嘲笑她。如果构成这黑压压人群的每一个男人、每一个女人、每一个尖声尖气的孩子突然发出哄笑，赫丝特·普林很可能回敬以满不在乎的冷笑。然而，她却注定必须忍受这沉闷的重压，有时她真想鼓足胸腔之气，振臂一呼，从刑台上翻滚到地面，否则，她真要给逼疯了。

然而，在她被众人注视的那段时间，眼前的整个场面不时从她眼中消失，至少是变得模糊起来，仿佛成了一群无定形的幽灵的形象。她的思绪，特别是她的记忆变得异乎寻常地活跃。涌现在她的脑海的，不是西部边陲小镇的这条简陋的街



道，而是别的景象；不是从尖顶帽檐儿下鄙视她的人群，而是别的面孔。最琐碎的、无关紧要的事情，孩提时的岁月、学校的生活、儿时的游戏和争吵，以及在娘家当姑娘时的身边小事，都一幕一幕地闪现在脑际；与此交织在一起的，是她日后生活中的最重大事件；往事历历，再现眼前，似乎都很重要，全都像一出戏。这可能是她心理上的一种本能反应，想通过这些变化莫测的幻象来减轻眼前残酷的重压。

不管怎么说，反正这座刑台倒成了一个瞭望台，赫丝特·普林从这里看到了她自从幸福的童年以来的全部历程。站在这个使她肝肠欲断的高台上，她再次看到了她的英格兰故乡和她父母的家园，那是一座断壁残垣的灰石头房屋，虽然一派寒酸景象，但门廊上刻着的徽章仍然依稀可辨，标志着家世渊源的久远。她看到父亲的面容：宽阔的前额光秃秃的，下颌的银髯飘拂在伊丽莎白时代老式的皱领上，好一副尊严的神态。她也看到了母亲的面孔，那关怀备至、温情脉脉的爱，永远留在她的脑海里，即使在母亲逝世以后，它仍在女儿的人生道路上留下了一缕温馨。她看到自己充满少女魅力的芳容，那光彩动人的秀色使昏暗的镜子为之豁亮。她还看到另一副面孔：一个年迈、苍白、干瘪、学究模样的老人，他由于长期在灯光下钻研一本本长篇巨著而弄得老眼昏花。然而就是这一双昏花的老眼，当要窥测别人的心灵时，则具有洞察一切的奇异力量。赫丝特·普林凭着女人的想象力，一下子就记起了这个隐居学究的身影：他有点畸形，左肩略高于右肩。接着在她记忆的长廊中冉冉升起的是：欧洲大陆一个城市的纵横交错的狭窄街道，高大的灰色住宅，巍峨的大教堂以及稀奇古怪的古老公共建筑物。在那里，新的生活等待着她，这仍然同那个畸形学究有关。诚然，这是新的生活，但它却像一簇趴在残垣上的青苔一